设计服务

公开选取需求书

公开选取项目名称：新圩镇塘吓社区邻里中心建设改造项目设计服务

公开选取人：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塘吓社区居民委员会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

公开选取项目内容

一、单位资格

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2、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企业必须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，专业为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新圩镇塘吓社区邻里中心建设改造项目

2、建设服务单位：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塘吓社区居民委员会

3、项目地点：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

4、项目概况：拆除楼梯、楼板、门窗、水电等原有不可利用设施;新建楼板、楼梯，外门窗等;对天花、地板、墙面等区域进行贴砖、粉刷等装修施工;安装水电、排污、给水、空调工程及新风系统等设施。总建设投资约为353.26万元，工程费310万元。

资金来源：财政性资金

三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2、报价方式：按采购控制价报下浮率，最低下浮率为0%，最高下浮率为30%。

3、采购控制价：120900元，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。

4、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（2002年）修订版》计取。

四、公开选取项目范围及工作内容

1、选取范围：新圩镇塘吓社区邻里中心建设改造项目设计服务

2、工作内容：新圩镇塘吓社区邻里中心建设改造项目设计编制及相关后续服务等。

五、工期、人员、成果及质量要求

1、工期要求：

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施工图送审稿；定稿后一周内提供施工图最终稿；定稿后一周内提供施工图最终稿光盘刻录。

2、设计人员要求：

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、标准进行设计，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。

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，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，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。

3、设计成果及质量要求：

（1）按照发改部门施工图设计的内容及深度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。

（2)工程施工图设计编制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，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的电子文件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1、本项目签订合同后，支付合同价的20%作为预付款。

2、成果提交并通过审查后支付至预算审定设计费的80%。

3、本工程经财政结算审核后，根据财政审核的价格进行计算并支付尾款。

七、其他要求

1、供应商须提交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、企业信用报告及匹配 本项目工程要求的资质证明材料。

2、供应商须提交企业信誉相关证明

（1）资质认证：完整提供质量管理、环境管理、职业健康安全三项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

（2）信用状况：依托公共信用平台核查近三年信用信息，无行政处罚、失信惩戒、履约违约等负面记录，且具备行业守信证明、信用评级等正面信用材料。

3、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同类项目履约证明材料。

4、供应商须完整报送技术实施方案、项目重难点应对方案、质量管控保障方案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。

5、供应商须提供服务承诺及属地服务配套等材料。

6、供应商须派驻专业服务团队，提供团队人员名单。

7、供应商须具备应急服务响应能力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八、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，将中选人列入“黑名单”，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。

（1）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通知后，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内，到选取人办公点领取项目的“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”，或无法在2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要求的资料。

（2）由于中选人原因，导致工期滞后，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编制工作的。